

2008年6月12日會議  
討論文件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 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334”學制)籌備工作的最新進展

#### 目的

本文件就以下三個相關連的範疇，匯報新高中學制(“334”學制)的最新進展：新高中學制的籌備工作；與學校、專上院校及僱主之間的銜接；以及各主要界別之間的溝通情況。

#### 背景

2. 當局在多個階段廣泛諮詢公眾後，於2005年5月公布《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投資香港未來的行動方案》(即“334”學制報告書)，後於2006年8月發表《策動未來——職業導向教育及特殊學校的新高中學制》。該兩份報告書就推行新高中學制定下須處理的重要事項。

#### 進展

##### (i) 新高中學制的籌備工作

##### **新高中課程及評估改革的進展**

##### 《課程及評估指引》

3. 經過三輪諮詢後，當局於2007年3月公布24個科目的《課程及評估指引》，涵蓋新高中課程四個核心科目和20個選修科目。各科課程經由國際機構參照歐洲、澳洲、美國和亞洲相關科目課程的水平，確認符合國際基準。各科的《課程及評估指引》概述什麼值得學生學習，如何協助他們學習，以及怎樣設計的評核，以評鑑和匯報學習成效。這些指引十分重要，有助學校為2009/10學年推行新高中學制作好準備。

### 新高中科目校本評核的實施

4. 為了讓學校和教師熟習新高中課程，以及紓緩教師於新舊制並存的學年(即 2011/12 學年)面對的額外壓力，課程發展議會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公開考試委員會在徵詢教育界的意見後，通過校本評核的推行策略。12 個科目(包括現時在香港中學會考已實施校本評核的科目、通識教育和四個理科科目(只是實驗部分))將於 2012 年推行校本評核，其餘 11 個科目則延遲兩年至四年才推行，而數學科則沒有定下施行校本評核的時間表，以減輕數學科教師於過渡期間面對的壓力，以及讓學校有更充裕的時間完成該科的評核發展工作，並熟習相關評核工作的推行細節。

### 應用學習課程的發展

5. 建基於《策動未來-職業導向教育及特殊學校的新高中學制》(2006 年 8 月)所描述的應用學習通用架構，教育局在各持分者(包括商界、培訓機構、學校)協助下，正為應用學習的六個學習範疇<sup>1</sup>制訂課程架構。這些課程架構會作為應用學習課程不同階段發展的依據。我們會在 2008 年年底向學校公布在 2010 年“334”學制下，中五年級實施的第一屆應用學習課程的名稱和說明，並會提供課程範例，以闡明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習和評核性質。

### 為智障學生制訂的新高中課程

6. 我們採用“同一課程架構”的原則，對課程作出調適，以配合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包括智障學生)的不同學習需要和能力。教育局藉著不同持分者，如：教師、大學、本地和海外專家參與的協作研究及發展計劃，在特殊學校試行中國語文、數學和通識教育/獨立生活這三個核心科目的調適課程，並已修訂有關的課程文件。此外，我們亦已於 2007/08 學年開始為兩個選修科目(體育和視覺藝術)進行課程調適。我們會進一步修訂這些課程文件，並與特殊學校合作試行課程。我們將於 2008/09 學年為學校提供三個核心科目和兩個選修科目的調適課程文件，為學校在 2009 年推行新學制作好準備。我們也

---

<sup>1</sup> 六個學習範疇包括：應用科學、商業、管理及法律、創意學習、工程及生產、媒體及傳意，以及服務。

會在2008/09學年調適其他選修科目的課程，然後在學校試行。

### **教師和學校領導人的專業發展**

7. 為確保學校順利推行新高中課程，我們採取以下多項措施，增進教師對新高中課程的認識和專業領導能力：

#### 學校領導人工作坊和中層管理人員工作坊

8. 我們於2005/06學年為464所學校的領導人成功舉辦一連串為期三日的學校領導人策劃“334”工作坊。其後，我們於2006/07及2007/08學年再舉辦一連串中層管理人員工作坊。我們邀請了學習領域統籌主任、科主任、專責職位人員和學校圖書館主任參加上述的工作坊。截至2008年6月底，來自513所學校逾10 500名中層管理人員參加了中層管理人員工作坊。該工作坊的重點在於推動學員的學習領導才能和實行分散式領導，並特別提醒中層管理人員須及早策劃課程和了解學生的興趣及需要。

#### 新高中科目的專業發展課程

9. 我們持續舉辦分科專業發展課程。這些課程涵蓋下列範疇：(a)課程詮釋；(b)學習評估；(c)學與教策略；(d)知識增益；以及(e)深化教師對各項策略的理解與掌握，俾能照顧不同學生的學習差異，運用各種評估模式以促進學生的學習，以及處理變革。考評局會在下學年提供評核準則、示例和指引，以供教師參考，並會舉辦培訓課程，加深教師對校本評核的了解。

10. 在2007/08學年，我們為所有新高中科目的教師提供逾5萬個培訓名額，其中包括由考評局開辦有關評核培訓課程的名額。整體而言，我們所提供的培訓名額充裕，計劃開辦的課程也沒有嚴重延誤。我們在2008年3月進行調查，研究因人手流動和計劃轉變而可能出現的專業培訓需要，好讓我們掌握更多資料來妥善編排2008/09學年及以後為教師開辦的新高中科目專業發展課程。

### 關於靈活編製時間表的可行性研究和新高中課程策劃及時間表編製的工作坊

11. 為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學校必須採用良好的時間表編製工具，盡量利用空間、靈活分組和善用人力資源。因此，我們在 2007/08 學年進行了一項可行性研究和兩項試點計劃，以累積更多關於新高中課程策劃的經驗，以及提供更多編製時間表的例子。在 2007/08 學年，我們舉辦了 23 個關於新高中課程策劃及時間表編製的工作坊，重點在於及早策劃新高中課程，以及編製時間表的新方法和概念。來自 430 所中學超過 820 名校長和教師參加了這些工作坊。

### 為應用學習和特殊學校教師提供的專業發展課程

12. 我們於 2006 年 12 月推出有關理解和詮釋應用學習的專業發展課程，對象是中學校長、校董會成員、升學就業輔導教師及負責應用學習課程的教師。我們正歸納從應用學習試點計劃所得的經驗，以便有系統地編排專業發展課程。至於特殊學校，有關預期學習成果及策劃和教授核心科目(中文、數學、通識教育／獨立生活)的工作坊及分享會，正按計劃依期進行。

### 其他專業支援

13. 自 2004/05 學年以來，校本支援服務處致力為中學提供專業支援，幫助他們為推行新高中課程作好準備。該處一直在課程領導發展方面加強支援(包括課程的全面及長遠策劃、資源運用等)，讓學校能達至長遠及持續的發展。

14. 為應付學校的不同需要，校本支援服務處藉着到校探訪、諮詢服務和專業發展活動，來提供以學習領域為本和以主題為本的支援。此外，該處為學校和教師建立網絡，通報共同關注的事宜，以及促進新高中發展過程中各持分者的溝通。該處還根據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來收集大專院校的意見。

15. 在 2007/08 學年，該處為約 300 所中學提供到校支援服務。

## **課本和學與教資源**

16. 為確保課本質素符合新高中課程的宗旨和目標，課程發展處在編纂課本的過程中會繼續與出版商緊密合作，並為他們舉辦意見分享會，以便在整個過程中澄清疑問和加強溝通。新高中適用書目表會於 2008 年 7、8 月間備妥，以供學校參考。課程發展處會按季監察新高中課程學與教材料的編製。約 80 項有關新高中科目的資源發展計劃，現正按預定目標順利推行。

## **資源方面的支援**

17. 教育局會提前一年由 2008/09 學年起向學校發放經常性高中課程支援津貼，並在四年過渡期間(即 2008/09 至 2011/12 學年)把津貼額提高 50%，讓學校可以為推行新高中學制作好準備，直至(及包括)新舊制學生同時畢業的學年為止。此外，在 2008/09 和 2009/10 學年，每所開辦新高中課程的學校，最少可獲相當於一名學位教師的薪金中位數的現金撥款。

18. 教育局也會由 2009/10 學年起，向提出申請的學校發放多元學習津貼，以鼓勵學校在新高中學制下發展多元化的課程，其中包括應用學習、其他語言，以及其他課程，例如為資優學生而設或與其他學校組成網絡籌辦的課程。我們現正就多元學習津貼的建議撥款安排諮詢學校議會，並會在今年稍後時間通知學校有關詳情，以確保學校有充裕時間訂定計劃。

## **(ii) 與學校、專上院校、國際機構及僱主的銜接**

### **與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銜接**

19. 大學校長會於 2006 年 7 月 5 日公布八所院校在新大學學制下，學士學位課程的基本入學條件和個別課程的具體入學要求。大學校長會已明確表示支持為高中學生提供基礎更廣闊的課程和更多元化的選擇，以配合學生的不同性向和興趣。

### **爭取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認可**

20. 考評局一直與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緊密合作，以評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是否符合國際基準。有關工作涉及三個步驟：審訂模擬試卷；研究考生答案樣本；以及分析結果。首批模擬試卷已於 2007 年 12 月送往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審訂。整項工作預期於 2011 年完成。

### **爭取其他國際機構認可**

21. 考評局一直與國際機構緊密合作，爭取他們預先認可香港中學文憑。這些機構包括英國國家學術及專業資歷認可資訊機構和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以及澳洲領事館。有關方面正採取措施進行基準研究，以評定香港公開考試成績的認受性。英國國家學術及專業資歷認可資訊機構進行的研究，重點放於香港中學文憑在一般升學和就業兩方面的認受性。至於英國大學及院校招生事務處的研究，目的是根據該處的計分制度為香港中學文憑的成績設定計分方式，並把香港中學文憑的成績與該處計分制度下的其他國際學歷掛勾。預計基準評定結果可於首屆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舉行前公布。

### **與其他專上院校的銜接**

22. 教育局會與專上院校討論新的香港中學文憑與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和文憑課程入學要求的配合問題。我們將會在 2008 年下半年與專上院校就 2012 年開辦的課程、應用學習課程的認可，以及為少數族裔人士開辦的英語職業訓練課程，作進一步的溝通。

### **為離校生設立的安全網**

23. 目前，毅進計劃為未能在香港中學會考取得五科及格成績的中五學生提供另一個學習途徑。當局現正檢討毅進計劃在新高中學制下的長遠發展和定位，並就此諮詢開辦毅進計劃課程的香港專上學院持續教育聯盟。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正在檢討其課程策劃，以顧及少數不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生的需要。此外，職訓局也正在檢討高級文憑課程的課程架構，以配合新高中學制和資歷架構的發展。

## **最後一批中五和中七學生的其他銜接途徑**

24. 在過渡至新高中學制期間，學生有多個銜接途徑。考評局將於 2011 年及 2013 年，分別舉辦多一次香港中學會考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讓中五及中七重讀生報考某些科目。

25. 在 2010 年畢業的中五學生可在 2011 年重考最後一屆香港中學會考。然而，由於 2011 年將不會再設中六收生，因此，我們鼓勵學生改為在新高中學制下重讀中五，然後在 2012 年報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由於香港中學會考科目與新高中科目在課程方面充分連貫，學生在畢業後的出路會更暢順。與現時的中五離校生一樣，將來很多學生可選擇在學校或以自修生身分重讀、到外地升學、就業或參加毅進計劃或其他離校後的出路。

26. 在 2012 年畢業的最後一批中七學生，可以自修生身分在 2013 年重考最後一屆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由於從 2013 年開始，院校不再開辦三年制學士學位課程，因此學生可選擇修讀副學位課程。

27. 為了釋除學生和家長對現行學制下最後一批學生的出路的疑慮。教育局正與考評局緊密合作，以早日公布最後一批 2010 年香港中學會考及 2012 年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生的重讀安排。有關重讀的問題，我們會從較廣泛的角度考慮在現行制度下最後一批學生可選擇的出路，包括以上提及的各種途徑。

## **就業方面的銜接**

28. 教育局與公務員事務局和考評局已同意有關的既定程序，討論如何參照不同公務員職系現時認可的其他資歷，為香港中學文憑資歷釐定基準／作出比較。我們預期公務員職系的要求公布後，可為其他僱主提供有用的指標，幫助他們考慮新的香港中學文憑資歷。當局會由 2009 年起逐步公布不同職系的要求。

### **(iii) 與各持分者的溝通渠道**

29. 為確保市民更加認識和支持“334”學制的發展，教育局循下列途徑與各持分者保持緊密溝通：

## **教資會資助院校**

30. “334”學制銜接事宜聯絡小組在2004年設立，成員包括教育局、考評局、教資會秘書處和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的代表。小組定期討論有關新高中學制下各院校入學要求的事宜，以及高中和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的銜接問題。這個安排有助各方就某些事項，例如最低入學要求、對非華語人士的語文要求，以及如何使用2007年中學會考中英文科考試採用的水平參照匯報結果，作出共同決定。這些聯合公布是參考大家認可的原則而作出的，這對於增強社會各界對新學制的信心起重要作用。

31. 教育局在考評局協助下，定期在不同院校舉辦有關新高中學制發展的講座／簡介會。這類活動部份是經由“334”學制銜接事宜聯絡小組安排，或應個別院校的課程改革委員會、學院或學系邀請而舉辦的。教資會資助院校正積極為“334”學制作好準備，以確保順利過渡至四年的學士學位學制。

32. 此外，教育局設立的“334”網上簡報 (<http://www.edb.gov.hk/334>) 也有助向學校、家長和市民發布有關大學入學要求的資料。

## **專上院校**

33. 教育局會繼續把新高中課程的最新發展告知各專上院校，並與院校保持緊密溝通，以確保新高中課程能與各專上課程順利銜接。

## **學校**

34. 校長聯絡會議自2004年設立以來，一直有定期開會，就有關新高中的事宜，例如班級結構、新高中課程和評核機制等，徵詢校長意見。我們也會把“334”學制的最新發展告知學校領導人和教師，並透過學校領導人工作坊、中層管理人員工作坊、簡介會及研討會等，收集他們關注的事項和意見，務求令新高中學制能順利推行。新一輪區域校長研討會已於2008年4月完結及就“334”學制的最新進展作出匯報。

35. 新高中資料套已於2008年3月在“334”網上簡報推出。資料套採用簡報或數碼影像形式，提供一應俱全的資料，包括關於課程、評核機制、指引和策劃等資料。推出資料套，是為了方便學校為家



長舉辦校本新高中研討會／簡介會。“334”網上簡報設有連接考評局和本地大專院校網站的超連結，以便學校取得有關承認香港中學文憑資歷和各院校入學要求的資料。

36. 以學習領域／科目為基礎的教師網絡已經建立，以便教師交流良好的教學方法，並方便當局收集意見。

## **家長與公眾**

37. 教育局現時透過不同的途徑，例如每月在報章發表有關“334”學制的文章、“334”網上簡報、家長小冊子(每六個月派發一次)、數碼影像光碟及常見問題小冊子、教育電視節目、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巡迴展覽和分區互動家長座談會等，向公眾傳達有關“334”學制的信息。在 2006/07 及 2007/08 學年，教育局安排了共 20 次家長座談會，迄今已有約 15 000 名家長出席。

38. 2007 年 10 月，教育局在“334”網上簡報設立新高中學校資訊站，提供一站式的平台，讓家長及公眾可瀏覽不同地區的學校網頁，取得學校為推行新高中學制所作準備的資料。

## **僱主**

39. 教育局會聯同考評局，向不同行業的僱主介紹和闡釋新的香港中學文憑各個等級的水平，以及如何就不同職位應用這些等級水平。我們亦透過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就香港中學文憑資歷與私營公司僱主，展開溝通。

## **未來路向**

### **加強跨界別溝通並進一步讓各有關方面參與**

#### 擴大“334”銜接事宜聯絡小組

40. 由於某個界別作出的決定會對另一界別的決定構成影響，我們建議在 2012 年之前的過渡期內，加強教資會資助院校、專上院校與中學之間的溝通，以確保新高中課程與四年制學士學位／專上課程順利銜接。“334”銜接事宜聯絡小組已計劃擴大部份會議的成員組

合，加入專上院校、職訓局和學校議會的代表，以便討論各項共同關注的事宜。

### 學校、教資會資助院校、專上院校和政府之間的資訊交流

41. 學校界別尤其希望獲得更多有關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和專上院校發展的資料。當局會為專上院校的課程改革小組、學校議會行政人員，以及僱主及家長代表，舉辦跨界別分享會，讓學校、教資會資助院校、專上院校和政府定期進行交流和溝通。首個分享會定於2008年6月舉行，我們會與所有院校合作，為家長、學校和市民提供有關大專院校發展的最新具體資料。

### 政府與社會各界的溝通

42. 新的香港中學文憑推出後，當局有需要向社會各界解釋新資歷、新的等級表現報告形式，以及與現有資歷和措施的關係。除制訂與家長和教師溝通的策略外，教育局還會加強與社會各界(包括公務員事務局、僱主、教資會資助院校、專上院校和專業團體等)溝通／聯繫，讓他們更了解新課程，明白如何詮釋新標準，以及明瞭新資歷與其他資歷的關係，以協助他們修訂相關的入學／工作要求。當局除了定期向市民公布重要信息外，還會訂定全面的溝通策略，確保主要持分者能取得適時及準確的資料。

### 定期與教師和校長會面

43. 教育局會確保在2007/08學年，每所學校均有機會參加新高中課程策劃及時間表編製工作坊。教育局也會根據最新的專業發展需要調查結果，策劃2008/09學年的專業發展課程。為教師開辦的新高中專業發展課程，內容設計將會放於如何處理不同學生的學習差異。教育局會確保滿足所有為專業準備而提出的合理要求。

44. 我們會為校長、副校長和新高中課程統籌主任舉辦分區研討會，面對面向他們傳達信息。此外，我們會根據已提出的需要，舉辦另一輪學校領導人工作坊／分享會，藉此交流資訊／經驗和解決推行新高中學制的過程中出現的問題。

## 徵詢意見

45.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所匯報有關“334”學制的最新進展。

教育局  
2008年6月